

綠色運輸

長遠目標：2050年前車輛和運輸界別 達至零碳排放

4.5.1 觀乎世界各車輛生產商的發展計劃，電動交通工具無庸置疑是大勢所趨，亦有不少生產商正積極研發其他新能源交通工具（例如氢能推動的重型車輛）。我們期

望通過車輛及渡輪電動化、發展新能源交通工具以及改善交通管理措施，長遠達至2050年前車輛零排放和運輸界別零碳排放的目標。

中期目標：確立具體使用新能源 公共交通工具時間表

4.5.2 政府在2021年公布的《香港電動車普及化路線圖》提出了涵蓋多方面的措施，包括在2035年或之前停止新登記燃油及混合動力私家車及安裝充電設施的策略和目標。除私家車外，商業車輛（包括貨車、巴士、小型巴士和的士）亦是主要碳排放源。政府會擔當積極角色發展新能源交通工具，在未來數年夥拍不同業界，積極試驗各種電動及其他新能源公共交通工具和商用車的技術及商業可行性，以期在約2025年確立更具體的未來路向和時間表。充足的充電網絡是電動車普及化不可或缺的配套設施，我們也會在約2025年檢討今年所定的充電設施目標，以期配合電動車發展的步伐。



《香港電動車普及化路線圖》

4.5.3 除推動應用電動車外，政府在2021年公布的《香港清新空氣藍圖2035》亦提出「健康宜居·低碳轉型·比肩國際」的願景。政府將繼續致力減少本地及附近區域的空氣污染物排放。藍圖亦訂下政策方向，支持多方面應用各項新綠色技術，以達至低碳轉型及2035年空氣質素媲美國際大城市的目標。在藍圖推出後，政府成立跨部門工作小組，處理在港應用氢能的所需工作。我們計劃於未來3年內與專營巴士公司及其他持份者合作，試行以氢燃料電池驅動的巴士和重型車輛。



《香港清新空氣藍圖2035》

氫燃料車輛

氫燃料電動車受重視和推動，特別是應用在中大型及中長途車輛上。內地及歐美城市等已開始試用氫能單層及雙層巴士，並就建立加氫網路進行規劃。鄰近的廣東省已設有氫氣生產設施，可為香港提供穩定氫氣供應。我們亦會研究在香港使用氫燃料運輸的可行性，並探討所需的配套設施，包括建設合規格加氫設施，以及訓練有關技術人員安全地使用和維修氫燃料電動車等。



內地的氫能物流車



外地的氫能雙層巴士

4.5.4 我們亦會密切留意其他重型車輛(例如貨櫃車、重型貨車、垃圾車等)科技的最新發展，及時引入電動或其他新能源車輛作試驗之用。在渡輪方面，政府會資助渡輪營辦商試驗電動渡輪及混合動力渡輪，視乎試驗計劃的成果及相關技術的發展，政府會與渡輪營辦商探討在2035年前逐步以新能源渡輪取代傳統渡輪的可能性。為配合新能源在各運輸界別的應用，政府各部門會致力協助和便利相關基礎和配套設施的發展。

便利行人的步行網絡

完善行人網絡：運輸署正陸續推展提升易行度的措施，並會於合適的新發展區和市區地方實施全面行人規劃框架。

「人人暢道通行」計劃：於2012年起為公共行人通道增設更多無障礙通道設施（例如升降機）。截至2021年7月，已完成171個項目。

海濱長廊：完善維多利亞港兩岸海濱連接工程，以提升行人連接系統及締造行人友善環境。

「促進私營機構提供行人連接」計劃：讓發展商免補地價自資興建行人連接。



海濱長廊：東區走廊下之行人板道

4.5.5 政府將延續以鐵路為骨幹的公共交通系統，並採取不同的新技術及交通管理措施，例如將於政府收費隧道及青沙管制區推行「不停車繳費系統」，進而積極推展「擠塞徵費」，目標是根據隧道及管制區不同時段的交通情況徵收不同收費。我們已於2021年9月開始進行交通調查，收集最新數據，並在2022年就「擠塞徵費」擬訂初步方案。以上交通管理措施可望提升道路網絡的效能，減少塞車所引起的碳排放。政府亦會繼續推動單車作短途代步用途，以及改善步行環境。